



111年南山菁英領袖夢想金-合作學系組

申請資格

1. 111學年度在學之中華民國本國籍學生（限大二至大四以上），且就讀系所符合限定系所清單*（註1），不含研究生。
2. 110學年度上、下學期，擇一學期平均成績達75分以上。
3. 111年相關活動加分項目（曾參與南山相關活動或熱心公益服務或社團者）。



繳交及面談

備妥申請文件*（表1）後，南山人壽服務人員將與申請人確認面談時間，申請人於指定面談當日進行面談且繳回「學生面談申請暨檢核表」等相關申請資料。



預計面談日：

出席頒獎儀式

獲獎助學生請於111年12月10日或111年12月17日出席頒獎儀式，無出席者將喪失領取資格，夢想金將於儀式結束後，以匯款方式頒予獲獎學生。

*表1： 申請文件

1. 線上填寫「111年南山菁英領袖夢想金-合作學系組」個人申請表，列印出線上申請紀錄圖
2. 110學年度學業成績單正本（需學校章）。
3. 111學年在學證明及身分證影本各乙份（正反面）。
4. 申請人本人存摺影本。
5. 學生面談申請暨檢核表。
6. 活動加分項目須檢附111年參與相關活動之證明。

線上申請
QR code掃描區



111/10/3截止

* 詳細辦法請以校方公告函文為主。

南山聯絡窗口：

*註1：限定系所清單：國立政治大學財政學系、國立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運動競技學系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、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與潛能開發學系、國立東華大學國際企業學系、國立宜蘭大學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政稅務系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際商務系、輔仁大學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、淡江大學產業經濟學系、淡江大學經濟學系、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、淡江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、淡江大學國際企業學系、淡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、淡江大學統計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運動與健康促進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經濟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心理輔導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財務金融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國際企業管理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社會福利學系、世新大學新聞學系、世新大學口語傳播暨社群媒體學系、銘傳大學諮商與工商心理學系、銘傳大學財務金融學系、銘傳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、銘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、銘傳大學國際企業學系、實踐大學財務金融學系、實踐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、實踐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、實踐大學資訊科技與管理學系、真理大學運動資訊傳播學系、大同大學資訊工程學系、龍華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、中國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、佛光大學健康與創意蔬食產業學系、佛光大學傳播學系、長庚科技大學護理系、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、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視光學科、臺北市立大學球類運動學系、臺北市立大學水上運動學系、臺北市立大學教育學系、臺北市立大學衛生福利學系

